证券代码：301318　　证券简称：维海德　　公告编号：2026-054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后任会计师事务所”）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前任会计师事务所”）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为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同时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审计工作需要，公司拟将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信永中和进行了沟通，信永中和对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

4、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公司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工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企业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5 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5）首席合伙人：邱靖之

（6）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股东）90 人，注册会计师 101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03 人。

（7）天职国际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47,697.14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8,974.5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1,454.26 万元。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60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0,799.50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涉及人员 42 名。

（二）项目信息

1、项目人员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磊，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拟于 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10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何颢，202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

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拟于 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聂娟，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拟于 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2、上述人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聂娟，质量控制复核人何颢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项目签字合伙人张磊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况，具体情况见下表所示。张磊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情况
1	张磊	2023-12-26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	在执行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报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对张磊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4-12-24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	在执行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对张磊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费用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7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65 万元，内部控

制审计费用 13 万元。2026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与 2025 年度审计费用持平，具体金额将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规模、行业标准以及审计服务需投入的审计人员数量和工作量等实际情况，在遵循公允合理定价基础上与天职国际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此期间信永中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情况，切实履行财务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2025 年度，信永中和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和独立性，保证财务审计质量，降低信息披露风险，经综合考虑，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并聘任其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信永中和、天职国际进行了沟通，双方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与配合工作。

信永中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信永中和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资质、人事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证明材料后认为，天职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决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并办理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4 日